

致：元朗區議會 主席
黃偉賢 議員

由：元朗區議會
麥業成議員 石景澄議員 張秀賢議員

請把下列提問列入 9 月 1 日元朗區議會大會內討論

關注 2020 年 7 月 21 日元朗區警方在鳳翔區過度執法問題

據了解，在 2020 年 7 月 21 日晚上八時開始，元朗鳳翔區聚集了大量防暴警察手持重型武器巡行，沿途喧嘩呼喝，封鎖多條元朗街道，令當日放工回家的居民大受困擾。

元朗區由去年 7 月 21 日無警時份，變成了黑社會管治開始，之後每月 21 日警方都會如臨大敵派大量警力巡行，隨便截查街上市民，隨意施放催淚彈，令元朗形同軍管城市，特別是鳳翔區，嚴重影響市民日常生活，店舖食肆被迫提早關門。

2020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二)為市民上下班日子，而形點商場是元朗大形商場，居民上下班必經的消閒商場，但警方自下午 6:00 時就在商場內拉起封鎖線驅趕及無理檢控市民，令市民非常不滿及不便。同時於晚上 7:00 至 12:00 時在鳳攸北街公園行人路上拉起封鎖線，嚴重阻礙乘搭西鐵經形點一期天橋回到鳳翔區的居民，亦令到在十八鄉鄉事委員會旁的巴士站下車居民不敢由鳳攸北街回家，被迫滯留巴士站。

期間在鳳攸北街益發大廈門口圍上封鎖線，鳳琴街玉龍樓門外行人通道上圍起封鎖線，及在鳳翔路金馬大廈圍上封鎖線濫捕居民以及發射催淚彈上屋苑平台，令無辜市民不適。警方亦在鳳攸北街公園對一位正在放狗的年長人士，胡亂近距離發射胡椒球槍，令該名市民無辜受傷送院。同時於又新街公園及又新街怡豐大廈門外圍上封鎖線，令到在大馬路又新街巴士站下車市民不敢經又新街回家，被迫滯留在大馬路。又有市民經又新街回家時被捕票控限聚令。

因此，就以上種種情況，現提出下列質詢：

1. 2020 年 7 月 21 日當日是否曾接到市民 999 報案，元朗可有大型罪案發生？
2. 2020 年 7 月 21 日當日於元朗以限聚令票控了多少市民及無辜拘捕了多少市民？

3. 2020年7月21日元朗市可有發生任何打鬥事件?有否拘捕任何黑社會人士?
4. 2020年7月21日當日於鳳攸北街公園內向途人施射胡椒槍的距離是否符合警察通例?
5. 形點商場是區內市民消閒集中點，警方在形點商場多次驅趕市民，完全不合常規。警方是否須以重兵力，軍管式在元朗區內巡行，威嚇市民?
6. 現時警方是否警力過剩?每次出勤必定連群結隊，以數拾警員至過百警員出動，形成浪費納稅人金錢?
7. 每次警方在元朗特別是鳳翔區過度執法時，不但令居民恐懼，嚴重妨礙市民出入，回家，消閒等活動權利，造成民怨。
8. 基於以上種種問題，建基於警方過度執法，可能會造成濫捕市民，建議警方必須切深切檢討，管束警員的粗暴行為。

現要求香港警務處元朗區指揮官及相關部門就此事宜作出回應及改善。



聯絡人:麥業成

2020年8月4日